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港”或“公司”）于2024年4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分别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为更好提高会议效率，顺利衔接换届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兼任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朱颖涛先生（董事长）、刘迅先生、李俊女士、杨红女士、曹蓓女士、蔡靖先生

2、独立董事：蔡元庆先生、王明江先生、李文智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的附件。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朱颖涛	刘迅、李俊、曹蓓、蔡靖
审计委员会	李文智	蔡元庆、杨红
提名委员会	王明江	李文智、刘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元庆	李文智、曹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李文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的附件。

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具体成员如下：

- 1、非职工代表监事：钟麟先生（监事会主席）、王炜先生
- 2、职工代表监事：唐艳丽女士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以及《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的附件。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总经理：刘迅先生
- 2、副总经理：肇敏女士、张文学先生
- 3、财务总监：田茂明先生
- 4、董事会秘书：刘同刚先生

刘迅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的附件。其余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田茂明先生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后，认为田茂明先生具备履行职业的财务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刘同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刘同刚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备与董事会秘书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和个人道德，具有履职能力。

五、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董事会聘任谢日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谢日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关的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谢日增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六、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755-82538660

邮箱：zdgdb@cecport.com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西区 A 座 25 层

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周继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长职务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周继国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26.5279 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 4.8663%。周继国先生将继续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因任期届满，吕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吕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因任期届满，尹顺川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尹顺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因任期届满，周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周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0.0828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1.9434%。周杰先生将继续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因任期届满，陈红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陈红星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5.3170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0.7378%。陈红星先生将继续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因任期届满，姜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姜帆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间接股东共青城亿科合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2540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1.3336%。姜帆先生将继续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以上人员在担任相关职务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换届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八、备查文件

- （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

附件：简历

肇敏女士，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贸易专业学士。2001年7月至2014年9月，历任器材深圳产品部经理助理、商务部经理、运营总监、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任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管理者代表；2015年5月至2021年4月，历任广东亿安仓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1月至2021年3月，任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中电港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肇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42.5292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2.0167%；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文学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企业管理人力资源方向硕士。2001年11月至2014年9月，历任器材深圳人力资源经理、内控主任、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2014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中电港有限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8年11月至2020年7月，任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4月，任中电信息综合开发部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3月，任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2021年3月至今，任中电港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文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49.4286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2.6461%；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田茂明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2003年7月至2004年11月，山东匡山经贸有限公司会计；2004年11月至2011年5月，历任中国电子器材淄博分公司主管会计、山东分公司主管会计、总公司主管会计、华北公司财务资产部经理；2011年5月至2019年5月，历任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2022年1月，任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9月至2021年9月，任广东中电亿科电子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9月至2024年5月，任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HK00798）首席财务官（CFO），2022年1月至2024年5月，任武汉零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2024年5月，任烟台中电智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茂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同刚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士、企业管理专业硕士。2011年7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主管、经理，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董事会秘书；2023年4月至2024年4月，任液流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同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谢日增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法律专业硕士。2014年7月至2017年1月，任纳新控股有限公司客户经理、法务、总经理助理；2017年2月至2021年2月，任深圳中电国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资深证券事务专员。2021年3月至今，任中电港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日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间接股东共青城亿科合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4563万元出资份额，出资比例1.0836%；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